

「新南向政策執行成果」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7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院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賴院長清德

紀錄：楊大慶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後附簽到單)

伍、會議結論：

一、政策執行成果報告准予備查。

二、發展經濟為政府施政中最為核心之任務與目標。蔡總統對臺灣經濟發展提出了三大方向，分別為：一、以前瞻基礎建設，擴大政府支出，帶動經濟發展；二、以 5+2 產業創新計畫，帶動產業結構轉型升級；三、以新南向政策，拓展臺灣對外經貿關係。因此，新南向政策是基於臺灣經濟發展需要，本於雙向互惠及多元發展原則，所擬定之策略性計畫，同時也可作為積極整備國家的能量，參與區域經濟的融合。

三、透過新南向政策的推動，將加速臺灣與區域夥伴國的互惠合作，平衡我國對外佈局並徹底轉變經濟結構與產業型態，符合國家長期發展的利益。新南向政策推動迄今，各項合作計畫已日益聚焦，相關部會透過新南向工作小組之運作機制，提升資訊分享、資源整合及部會合作的效能。政府也與民間共同合作，使得政策的效益更為全面與深入。具體成果包括：建立互惠互利的合作關係、利用經濟發展新模式推動產業佈局，並提供經濟發展動能等。期望各單位首長能在已經建立的基礎上再接再厲，讓臺灣有更好的發展前景。

四、各部會在推動新南向工作時，應注意下列三點：

1. 把握「雙向交流、多元合作、創造雙贏」的原則，要讓臺灣社會與經濟隨著與新南向夥伴國家的交往而獲益。

2. 推動新南向政策，是臺灣對自我定位的重新思考，臺灣應把自己當作是大東南亞經濟圈的成員之一，定位準確則未來政策的方向與目標將更為明確。
3. 在作法上，政府與民間應發揮各自的角色。如果以球隊來比喻，民間企業如同選手，政府如同教練或後援會。政府要做好對企業的後援工作，才能讓企業發揮自己的實力。具體的作法包括：
 - (1) 為企業爭取公平投資機會，協助企業排除投資障礙；
 - (2) 提供技術、資金與人才培訓的支援，以專案窗口解決臺商的問題；
 - (3) 投資保障與租稅等協定，對臺灣在新南向夥伴國家投資的企業相當重要，請財政部優先處理有關雙邊租稅協定事宜，並請外交部與僑委會予以協助。

陸、臨時動議。(無)

柒、散會。(上午 11 時 15 分)